**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神木市教育建设保障服务中心（神木市学生服务中心）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及薄弱环节改善项目（智慧黑板及配套设备）采购

2、项目编号：SMZCZ-202436

3、采购人：神木市教育建设保障服务中心（神木市学生服务中心）

地址：神木市滨河新区水利大楼9楼

联系人：张 娜

联系方式：17365656500

4、采购代理机构：神木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神木市滨河新区煤炭综合大楼7楼西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方式：0912-8330855

5、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

6、预算金额：贰佰陆拾玖万伍仟元整（￥：2695000.00）

7、最高限价：贰佰陆拾玖万伍仟元整（￥：2695000.00）

8、所属行业：工业

9、项目属性：货物类

**二、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副

本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社保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存的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供应商已缴纳的2023年1月1日以来任意月份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并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名称（如有）、标段编号（如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除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还须同时提供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

6、信用记录：供应商是否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是否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记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7、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承诺有效期为一年）。

8、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备注：**1、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相关证明

材料由第三方出具，应有第三方公章），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书面声明函》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

3、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投标文件中应附法人给分支机构出具的授权书。授权书附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如无授权，将被视为无效文件。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

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

4、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执行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6〕125 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3、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

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

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国务院办

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

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

9 号）。

4、《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

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

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

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6、详见《投标人须知》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4年3月20日 至 2024年3月26日 ，每天上午 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售价：免费获取

方式：在线获取

**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4月9日上午9:30:00；

开标时间：2024年4月9日上午9:30:00；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网上递交，网络开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 **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

1、方式：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南路市民大厦三楼窗口购买,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联系电话：0912-3452148

2、请使用带有麦克风、摄像头及音箱的电脑。

3、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各供应商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神木市教育建设保障服务中心（神木市学生服务中心）

地址：神木市滨河新区水利大楼

联系人：张 娜

电话：17365656500

1.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神木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陕西省神木市滨河新区煤炭综合大楼七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0912-8330855 13309126225